广州市增城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

关于对广州市增城区蓝海职业培训学校的问询函

广州市增城区蓝海职业培训学校：

2024年10月23日，我局同意你校申请暂停办学，要求你校制定具体方案，妥善处理善后事宜。现你校办学许可证已过有效期。日前，我局对区内民办职业培训机构日常检查中发现，你校办学场地已清空，不具备继续办学培训的条件。我局对此表示关注，请你校就以下事项予以核查并进行说明：

一、学校经营计划、教职工、资产情况；

二、学校未完成培训的学员情况及安置计划；

三、学校认为需要说明的其它事项。

请你校于15个工作日内向我局书面说明情况。

特此函告。

广州市增城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

2026年8月7日

（联系部门：就业与职业能力建设科，电话：020-82645566）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抄送：区民政局。

广州市增城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办公室　2026年8月10日印发